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etai Life Insurance Co., LTD

2021 年三季度

2.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数量（股）	类别	状态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300,000,000	社团法人股	30000 万股被质押、 30000 万股被冻结
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社团法人股	正常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社团法人股	正常
北京英克必成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000	社团法人股	正常
栾川县金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社团法人股	21000 万股被质押、 21000 万股被冻结
秦皇岛煜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	社团法人股	4500 万股被质押
深圳市合丰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	社团法人股	4500 万股被质押
深圳明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	社团法人股	正常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3. 实际控制人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是 否 ）

（四）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刘鑫，男，198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7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74 号。刘鑫先生历任北京宣武区政府研究室、政府办干部，北京国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前期部经理、副总经理，中信地产（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浩，男，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7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47 号。王浩先生历任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汪林朋，男，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1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39号。汪林朋先生历任全国华联商厦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赖智明，男，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1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33号。赖智明先生历任腾讯公司QQ会员产品部总经理、腾讯集团总经理、FiT事业线负责人等职务，现任腾讯旗下的富融银行董事长。

鹿炳辉，男，197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1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892号。鹿炳辉先生历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盛中国投资银行业务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Kohlberg Kravis Roberts 投资集团私募股权投资投资总监等职务，现任华盖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创始合伙人。

姜哲铭，男，197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20年7月24日获得山东银保监局对其任职资格的批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鲁银保监准〔2020〕294号。姜哲铭先生历任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检察院办事员、书记员，浙江东方正理律师事务所、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等职务，现任北京市君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

（2）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刘建阁，男，1974年出生，大专学历。自2017年4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44号。刘建阁先生历任河北省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秦皇岛市煜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秦皇岛煜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利锐，男，1972年出生，金融学本科，经济法学硕士研究生。自2017年4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54号。张利锐先生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机构部高级经理、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星河支行行长等职务，现任湾区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

张爽，女，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17年4月起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45号。张爽女士历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中国CEO助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亚太区主管助理等职务，现任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董事长办公室总经理，兼任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张爽女士因工作调整，于2020年10月辞去其公司职工监事职务，但仍将依照法律法规、监管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工监事职责，直到新的职工监事的任职资格获得监管机关批复。）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邱欣欣，男，197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7年3月20日开始任职总精算师，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54号。无关联方和其他单位任职和兼职情况。历任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精算部总经理、总精算师。

郝鹏飞，男，197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11月23日开始任合规负责人，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95号。无关联方和其他单位任职和兼职情况。历任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与合规管理部法务处高级经理、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

薛蔚，女，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2017年4月7日开始任职审计责任人，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40号。无关联方和其他单位任职和兼职情况。历任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副总经理兼安邦人寿合规部总经理。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无

（五）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彭晓
办公室电话：	010-88150039
电子信箱：	pengxiao@htlic.com

二、主要指标

(一) 基本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元)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326,239,033.17	368,163,997.9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2.44%	177.28%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26,239,033.17	368,163,997.9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2.44%	177.28%
保险业务收入 (元)	172,371,595.41	122,396,544.67
净利润 (元)	-83,456,351.60	14,019,988.11
净资产 (元)	1,002,180,065.11	1,067,514,016.85

(二) 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单位: 元)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	7,685,260,978.23	9,517,800,314.37
认可负债	6,836,567,072.69	8,673,243,885.71
实际资本	848,693,905.54	844,556,428.66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848,693,905.54	844,556,428.66
核心二级资本		
附属一级资本		
附属二级资本		

(三) 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单位: 元)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99,407,228.76	455,376,791.75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93,595,403.42	67,037,871.7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74,447.43	219,652.47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45,818,517.17	325,870,505.6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254,135,164.30	236,903,129.89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67,939,714.36	148,265,793.21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26,376,589.20	26,388,574.74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3,047,643.61	21,015,638.94
附加资本		

三、风险综合评级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公司 2021 年第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2021 年第 2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0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及相关要求，将风险综合评级的重点关注指标和主要控制点纳入风险偏好体系进行管理，明确了管理职责和监测红黄线，进行风险预警、风险处置与整改追踪，实现了风险综合评级的主动管理。

1. 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公司通过市场、信用、保险风险容忍度限额管理，明确了资产风险配置比例、组合风险配置、损失控制范围、信用风险舆情管理机制等具体风险管理方法，并持续推进相关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2. 风险综合评级其他指标的管理。公司通过操作、战略、声誉、流动性等风险容忍度和限额管理，明确了风险综合评级指标的管理目标，持续监测和管控指标的负面波动情况，持续推动相关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 2021 年 3 季度，操作风险整体处于安全区域，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公司建立了事前、事中、事后的风险管理和应对机制，主要包括：一是“事前”开展操作风险控制自评估，识别和评价潜在操作风险和内控缺陷；二是“事中”开展风险指标监测，通过分析“操作风险关键指标库”和风险综合评级指标运行情况，发现风险和隐患，及时开展风险处置；三是“事后”对“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库”进行持续追踪和处置。

2. 2021 年 3 季度，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战略风险较小。公司持续优化战略风险管理机制和流程，主要包括：一是推进公司战略的研究工作，必要时对战略进行调

整优化；二是推进大数据报表平台的建设，提高公司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三是持续加大研究力度，提高对决策支持的科学性、实用性。

3. 2021年3季度，公司声誉风险整体可控，未发生负面舆情事件。公司重点关注声誉风险管理和应对机制，主要包括：一是持续开展声誉风险舆情监测；二是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产品设计、资金运用、薪酬规划等相关方面的重要事项进行风险事前评估；三是积极与媒体沟通，正确引导舆论，进行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引导保险消费者增强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四是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等工作。

4. 2021年3季度，公司高度关注流动性管理机制建设，主要包括：一是进行现金流、综合流动性比率和流动性覆盖率等的预测和监控，对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的情况进行预警和处置；二是持续监控流动性及相关资产配置情况，确保公司流动性储备充足；三是开展风险应急演练，检验应急管理机制有效性，提升风险管理应急处置意识。

四、风险管理状况

（一）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得分

根据银保监会财会部下发的《关于2017年SARMRA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8]844号），我司2017年SARMRA得分为70.77分，具体如下：

评估项目	得分
1.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84
2.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4.41
3. 保险风险管理	6.56
4. 市场风险管理	5.37
5. 信用风险管理	6.56
6. 操作风险管理	7.77

7. 战略风险管理	8.18
8. 声誉风险管理	7.22
9. 流动性风险管理	7.85
SARMRA 得分合计	70.77

（二）已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1. 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与完善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公司依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等监管规定，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和七大类风险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架构和职责，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风险管理环境。公司以制度体系建设为基础，紧密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进展，有效落实了各项风险管理工作。

2. 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公司以全面风险管理为核心，设定风险管理工作流程，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监测、风险应对、风险报告。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风险状况，持续建设风险监测体系，不断完善风险报告机制，持续开展控制体系评估，每年开展风险应急演练，确保了风险管理流程不断优化。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严格落实各项风险管理政策与目标。公司依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和公司经营风险状况，每年发布风险偏好陈述书，内容包含风险偏好总体陈述、七大类风险偏好陈述、总体风险容忍度、七大类风险容忍度和各类风险限额，涵盖了各类经营管理活动，并以风险目标管理为基础，开展风险识别和评估、风险计量、风险应对与控制、风险预警、风险报告，有效的执行了风险管理制度的各项要求。

五、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未来一季度净现金流（基础情景）（万元）	45,195	19,215
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内）（%）	1097.63%	812.01%
综合流动比率(一年内)（%）	1268.28%	1058.48%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一（%）	5734.39%	5638.25%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二（%）	5032.97%	4615.72%
投连产品的流动性覆盖率（%）	-	-

注：我公司目前尚无投连险业务，因此无投连产品独立账户流动性覆盖率指标。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

公司流动性覆盖率指标在压力情景 1 和压力情景 2 下，分别为 5734.39%和 5032.97%。优质流动资产足以覆盖公司净现金流需求，资产流动性高，变现能力较强。公司 3 个月内综合流动比例 1097.63%，一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1268.28%，1-3 年综合流动比率 121.39%，公司已配置充足高流动性资产，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预计压力情景一下 2022 年三季度会出现净现金流出的情况，其原因主要是在保费收入大幅下降的压力情景下，到期资产流入无法覆盖业务支出。考虑到公司已配置充足的高流动性资产，公司出现流动性缺口的风险较小。

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从以下几个方面有效管控流动性风险：

1. 定期监控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并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评估新业务、退保对现金流的影响，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流动性风险做前瞻性分析。
2. 定期向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评估和管理情况，对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提前预警。
3. 合理配置高流动性资产。
4. 合理评估公司的融资能力，提前寻求股东增资及外部融资等流动性支持措施。

六、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是 否）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是 否）

3.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采取的监管措施？（是 否）